

## 苏州天孚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天孚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6 月 10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2 年 6 月 14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应参加会议监事 3 人，实际参加会议监事 3 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显谋先生主持，审议通过以下各项议案及事项，并形成决议。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1、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4）。

#### 2、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 2018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注销部分已授予股票期权的相关程序和数量，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2018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

计划（草案）》、《2018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中的相关规定，履行了必要的审核程序，同意对首次授予股票期权合计 4.32 万份予以注销。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注销 2018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5）。

### **3、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18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调整 2018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2018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故同意公司本次调整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调整 2018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6）。

###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苏州天孚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6 月 14 日